

澳門基督少年軍 中級組專章及獎章課程大綱

專章訓練內容：

1. 目標章 Target Badge
2. 藝術章 Art Badge
3. 田徑章 Athletics Badge
4. 露營章 Camping Badge
5. 獨木舟章 Canoeing Badge
6. 基督教教育章 Christian Education Badge
7. 通訊章 Communications Badge
8. 工藝章 Craft Badge
9. 步操章 Drill Badge
10. 遠足章 Expedition Badge
11. 急救章 First Aid Badge
12. 興趣章 Hobbies Badge
13. 國際知識章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Badge
14. 救溺章 Life Saving Badge
15. 體能章 Physical Badge
16. 自然章 Naturalist's Badge
17. 安全章 Safety Badge
18. 海員章 Seamanship Badge
19. 運動員章 Sportsman Badge
20. 游泳章 Swimming Badge
21. 樂員章 Bandsman Badge
22. 軍號章 Bugler's Badge
23. 風笛章 Piper's Badge
24. 軍鼓章 Drummer's Badge
25. 社區服務章 Community Service Badge
26. 防火章 Fireman Badge
27. 召募隊員章 Recruitment Badge
28. 禁毒章 Anti-Drug Education Badge.
29. 世遺章 World Heritage Relations Badge
30. 射擊章 Shooting Badge
31. 防止賭博章 Gambling Prevention Awareness Badge
32. 龍舟章 Dragon Boatman Badge
33. 公民教育章 Civics Badge
34. 敬拜章 Worship Badge

特別訓練內容：

35. 隊員肩索 Lanyard
36. 小隊長訓練章 NCO's Training Badge

榮譽獎章內容：

37. 會長章 President Badge
38. 創辦人章 Founder's Badge

目標章 Target Badge



課程大綱

1. 基督少年軍知識
 - 1.1 世界及澳門基督少年軍歷史；
 - 1.2 澳門基督少年軍宗旨、格言及徽章；
 - 1.3 澳門基督少年軍組織、制服、獎章與軍階系統；
 - 1.4 分隊的歷史與傳統；
 - 1.5 認識少年軍歌曲《The Anchor song》。
2. 公民意識
 - 2.1 國歌、國家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旗幟；
 - 2.2 社區認識。
3. 基督教教育
 - 3.1 主禱文及背誦格言；
 - 3.2 聖經之基本認識；
 - 3.3 教會與分隊的關係；
 - 3.4 少年軍詩歌《你錨可穩歌》及《晚禱歌》。
4. 戶外技能
 - 4.1 收拾一個露營帳幕；
 - 4.2 簡單戶外煮食；
 - 4.3 基本繩結：反手結 (Overhand Knot)、平結 (Reef Knot)、八字結 (Figure Eight)、雙套結 (Clove Hitch)；
 - 4.4 基本體能：掌上壓、仰臥起坐、伸展運動。
5. 個人衛生與基本意外處理
 - 5.1 個人健康與整潔；
 - 5.2 如何致電予緊急服務；
 - 5.3 基本急救常識：創傷及出血處理、包紮 (手部及腳部)、三角繃帶的運用、燒傷及暈眩的簡單護理。
6. 基本步操
 - 6.1 能完成排列隊形方式需要的步操技巧；
 - 6.2 敬禮方式。

考核標準

1. 出席率 80%
2. 筆試 60 分
3. 實習試 40 分

注意事項

1. 筆試及實習試合共 100 分，筆試佔 60 分，實習試佔 40 分。
2. 目標章是中級組隊員第一個中級組獎章，中級組隊員必須考獲目標章後，才可開始接受其他中級組專章訓練及考核。
3. 如分隊若有隊歌或隊訓亦可以教授給隊員。

藝術章 Art Badge



課程大綱

隊員必須持續參與下列任何一項有關之活動。例如：

1. 美術 (例如:素描、油畫、水彩畫、塑膠彩、雕刻、剪輯、國畫、書法、美術字、彩繪、陶瓷等。)
2. 文藝寫作 (例如:劇本、散文、新詩、漫畫等。)
3. 劇藝 (例如:話劇、廣播劇、舞台劇、默劇、布偶劇等。)
4. 音樂 (例如:音樂創作、音樂欣賞、唱歌等。)
5. 舞蹈 (例如:傳統舞、流行舞、表演舞、國際標準舞、民族舞、芭蕾舞等。)
6. 攝影 (例如:構圖、短片製作等。)
7. 設計 (例如:立體設計圖、平面設計圖等。)

考核標準

1. 撰寫一份簡單的工作紀錄冊，包括學習過程的易與難、解決困難的方法、學習的感想及心得分享。
2. 展出並介紹作品，作五分鐘心得及學習分享。
3. 形式可附加簡報(PowerPoint)、光碟等媒體協助匯報。

注意事項

1. 藝術章、工藝章及興趣章可同時進行考核，唯在藝術章選擇進行之項目後，不可在工藝章及興趣章內重覆進行該項，應另選擇其他項目進行有關考核。
2. 藝術章二級及三級的課程，可選擇在相同於一級的項目上進行研究或另選其他項目。
3. 隊員必須於申請審核時出示工作紀錄冊或課程的出席證明／訓練證書。比賽證書恕不接受作為出席證明。如未能遞交有關證明文件，導師不可為其對換有關專章。

工藝章 Craft Badge



課程大綱

隊員必須持續參與下列任何一項有關活動。例如：

編織、烹飪、糕餅、工藝刺繡、手飾項鍊、美甲工藝、園藝、花藝、印刷、絲網、電機、模型、金工、電子、維修保養、木工、塑膠、皮革工藝、陶瓷、寶石、石膏、黏土、混凝土等。

考核標準

1. 撰寫一份簡單的工作紀錄冊，包括學習過程的易與難、解決困難的方法、學習的感想及心得分享。
2. 展出並介紹作品，作五分鐘心得及學習分享。
3. 形式可附加簡報(PowerPoint)、光碟等媒體協助匯報。

注意事項

1. 藝術章、工藝章及興趣章可同時進行考核，唯在工藝章選擇進行之項目後，不可在藝術章及興趣章內重覆進行該項，應另選擇其他項目進行有關考核。
2. 工藝章二級及三級的課程，可選擇在相同於一級的項目上進行研究或另選其他項目。
3. 隊員必須於申請審核時出示工作紀錄冊或課程的出席證明／訓練證書。比賽證書恕不接受作為出席證明。如未能遞交有關證明文件，導師不可為其對換有關專章。

興趣章 Hobbies Badge



課程大綱

隊員必須持續參與下列任何一項有關之小組或個人興趣活動。例如：

搜集(例如:郵票、錢幣、場券、同一系列紀念品等)、飼養寵物、閱讀、棋類研究、橋牌、釣魚、電腦科技、語文(例如:拉丁文、普通話、英文、廣州話、日文、韓語等外語或方言等)、魔術等。

考核標準

1. 撰寫一份簡單的工作紀錄冊，包括學習過程的易與難、解決困難的方法、學習的感想及心得分享。
2. 展出並介紹作品，作五分鐘心得及學習分享。
3. 形式可附加簡報(PowerPoint)、光碟等媒體協助匯報。

注意事項

1. 藝術章、工藝章及興趣章可同時進行考核，唯在興趣章選擇進行之項目後，不可在藝術章及工藝章內重覆進行該項，應另選擇其他項目進行有關考核。
2. 興趣章二級及三級的課程，可選擇在相同於一級的項目上進行研究或另選其他項目。
3. 隊員必須於申請審核時出示工作紀錄冊或課程的出席證明／訓練證書。比賽證書恕不接受作為出席證明。如未能遞交有關證明文件，導師不可為其對換有關專章。

田徑章 Athletic Badge



課程大綱

1. 鼓勵隊員從田徑訓練中鍛鍊身體，增強自信心。
2. 提高隊員之田徑水準。

考核標準

採用記分制，分數分為兩方面計算，隊員須達到指定分數

1. 各級別分數要求：
 - 一級：20 分（出席分數 + 兩田徑／兩徑一田／一跑一跳一擲）
 - 二級：25 分（同上）
 - 三級：30 分（同上）
2. 出席分計算方法：
 - 2.1 隊員應出席 12 節的訓練，每節半小時（如每次訓練時間為 1 小時，則作 2 節計），每出席 1 節可得 1 分，最多可取 12 分，最少亦須取 10 分；
 - 2.2 如訓練時間每次為 1 小時或以上，隊員最多只可取 2 分出席分；
 - 2.3 如訓練時間每次為 1 小時或以上，訓練次數也不可少於 6 次（不包括考核）；
 - 2.4 一、二、三級章均以上述方法計算出席分。
3. 自選項目計算方法：
 - 3.1 隊員可在以下類別中自由選擇考核項目。惟其選擇的類別必須符合考核標準各級別分數的要求；而其選擇項目也必須為以下類別中所指定的項目；
 - 3.2 隊員必須在每個考核項目中至少取得 1 分。

甲、徑類

➤ 跑項

項目		分數		1	2	3	4	5	6	7	8
100 公尺	秒	男	16.0	15.5	15.0	14.5	14.0	13.7	13.2	12.8	
		女	17.2	16.2	15.5	14.9	14.3	13.9	13.6	13.3	
200 公尺	秒	男	34	32	30	29	28	27	26	25.5	
		女	38	36	34	32	31	30	29	28.5	
400 公尺	分、秒	男	1'16	1'13	1'10	1'08	1'06	1'04	1'02	1'00	
		女	1'24	1'21	1'18	1'15	1'12	1'10	1'08	1'06	
800 公尺	分、秒	男	3'10	3'00	2'50	2'40	2'35	2'30	2'25	2'20	
		女	3'50	3'40	3'30	3'20	3'10	3'00	2'50	2'40	
1500 公尺	分、秒	男	6'40	6'20	6'00	5'45	5'30	5'20	5'10	5'00	
		女	/	/	/	/	/	/	/	/	

乙、田類

➤ 跳項

項目		分數	1	2	3	4	5	6	7	8
跳高	公尺	男	1.02	1.10	1.18	1.25	1.32	1.39	1.45	1.50
		女	1.00	1.06	1.12	1.18	1.23	1.28	1.33	1.36
跳遠	公尺	男	3.40	3.70	4.00	4.30	4.60	4.90	5.20	5.40
		女	3.00	3.35	3.65	3.90	4.10	4.25	4.40	4.50
三級跳遠	公尺	男	7.60	8.00	8.40	8.80	9.20	9.50	9.80	10.00
		女	/	/	/	/	/	/	/	/

➤ 擲項

項目		分數	1	2	3	4	5	6	7	8
推鉛球 (4kg)	公尺	男	5.6	6.2	6.8	7.4	8.0	8.5	9.0	9.5
		女	4.5	5.2	5.8	6.3	6.8	7.2	7.6	8.0
擲鐵餅 (1kg)	公尺	男	15	18	21	23.5	26	28	29.5	31
		女	10	13	16	18.5	20.5	22.5	24	25
標鎗 (600g)	公尺	男	15	18	21	23.5	26	28	30	31.5
		女	10	13	16	18.5	20.5	22.5	24	25

注意事項

1. 隊員不能同時參與田徑布章(任何項目)及田徑章(任何項目)的訓練及考核。
2. 應先完成田徑布章才進行一級田徑章；而持有一級田徑章或以上的隊員，不能再進行及考取田徑布章。

運動員章 Sportsman Badge



課程大綱

本專章讓隊員通過身體鍛煉、技術、訓練、競技比賽等方式達到增強體質，提高運動技術水平，豐富文化生活。

1. 運動項目

劍擊、羽毛球、板球、越野、單車、足球、體操、乒乓球、野外定向、龍舟、拳擊、柔道、網球、欖球、籃球、排球、保齡球、攀岩、繩索攀爬、高爾夫球、桌球、跳舞等，或不包括沒有列在其中的項目。

2. 隊員完成運動項目資格如下：

- 1.1 在分隊、總部或其他機構完成一個為期不少於6小時訓練(當中包括不少於一堂理論及一堂實習的訓練)。隊員的出席率須超過80%；
- 1.2 在訓練或比賽時，隊員須積極參與及尊重該項運動，並發揮體育精神；
- 1.3 認識及了解該項運動之規則、制度及計分方法。

考核標準

運動員章所要求的水準

1. 一級章：隊員如考獲三個不同的運動項目，可對換一級章。
2. 二級章：隊員考獲一級章後，再考獲另外三個不同的運動項目（不能與對換一級章之項目重覆），並與一級章的對換時間相隔一年，可對換二級章。
3. 三級章：隊員如考獲二級章後，再考獲另外三個不同的運動項目（不能與對換一、二級章之項目重覆），並與二級章的對換時間相隔一年，可對換三級章。

注意事項

1. 隊員如在其他機構進行訓練，必須在申請時連同有關之證明文件給予導師審核。
2. 導師在接納申請時必須確定隊員在進行該訓練及考核前已考獲目標章。
3. 隊員每年只可對換一個級別的運動員專章。
4. 游泳及田徑項目不能計算在運動員專章項目內。

游泳章 Swimming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1.1 理論

- 1.1.1 認識水上安全知識；
- 1.1.2 認識基本急救知識；
- 1.1.3 認識正確使用基本游泳器材（如水泡、浮床、浮板等）。

1.2 實習

- 1.2.1 熱身運動；
- 1.2.2 沒有休息游畢 50 公尺，不限泳式及時間；
- 1.2.3 不使用任何輔助物件或梯級情況下，必須在水深 1 米以登岸法返回池面；
- 1.2.4 潛入 1 米水深水底取回一件預先放好的物件。

2. 二級章

2.1 理論

- 2.1.1 水上安全及衛生知識；
- 2.1.2 急救知識（如水中抽筋、碰傷、水中遇困難等處理）。

2.2 實習

- 2.2.1 以背部向上抱膝浮水（水母漂）（最少三十秒）；
- 2.2.2 不限時間用任何泳式游畢 200 公尺，途中沒有停頓及休息；
- 2.2.3 不使用任何輔助物件或梯級情況下，必須在水深 1.5 米以登岸法返回池面；
- 2.2.4 潛入水深 1.5 米水底取回一件預先放好的物件；
- 2.2.5 踏水一分鐘（可用手輔助）。

3. 三級章

3.1 提交課程教案。

3.2 實習

- 3.2.1 以背部向上抱膝浮水（水母漂）（最少一分鐘）；
- 3.2.2 不限時間用任何泳式游畢 400 公尺，途中沒有停頓及休息；
- 3.2.3 不使用任何輔助物件或梯級情況下，必須在水深 1.8 米以登岸法返回池面；
- 3.2.4 潛入 1.8 米水深水底取回一件預先放好的物件；
- 3.2.5 踏水一分鐘（不可用手輔助）。

考核標準

一、二級章實習試及口試

1. 實習試須進行五項實習之內容，並全部項目均取得合格成績；
2. 口試形式提問課程內容，並能取得合格成績；
3. 如任何一部份被評為不合格，考生須於下次考試時，重新參與全部的考試項目（包括：實習試及口試）。

三級章實習試及課程教案

1. 實習試須進行實習之內容，並全部項目均取得合格成績；
2. 考生必須要做一份適合一級游泳章的課程教案，並能取得合格成績；
3. 如任何一部份被評為不合格，考生須於下次考試時，重新參加全部的考試項目（包括：實習試及提交課程教案）。

教案編寫的形式和內容

1. 教案總體要求
 - 1.1 首頁的基本資料一般內容包括：題目／項目、目的、呈交者資料等。
 - 1.2 教案可大可小，或詳或略。建議首先以章節為單位編寫教案，然後再按每一章中各節的教學內容和時間分配編寫每一課時單元(一般為1小時)的授課教案。
2. 教案編寫的具體內容
 - 2.1 教學目標及基本要求；
 - 2.2 各節教學內容(列出節名)及教學時間分配；
 - 2.3 教學內容的重點和難點；
 - 2.4 教學方式/手法，包括：繩索、浮物、教具、簡報(PowerPoint)、投影機、電腦多媒體等教學手段的使用；
 - 2.5 主要參考資料。
3. 每一課時單元授課教案編寫的具體內容
 - 3.1 是次授課的教學內容(具體至知識層面)；
 - 3.2 是次授課的教學方式/手法；
 - 3.3 是次授課的互動活動設計；
 - 3.4 各教學步驟的時間分配；
 - 3.5 是次授課場地運用及形式(圖示)。
4. 由於課程類別、教學內容及個人風格的差異，教案書寫的具體格式不作統一的規定，而章節備課和課時備課，教案和講稿均可合二為一，但必須包含上述主要要素。

注意事項

1. 隊員不能計算在運動員專章項目內。

安全章 Safety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1.1 道路安全

- 1.1.1 行人道路安全須知；
- 1.1.2 分隊附近交通設施及規則。

1.2 家居安全

- 1.2.1 氣體爐具的認識與正確使用方法；
- 1.2.2 家庭電器的認識與正確使用方法；
- 1.2.3 防火（一般火警引起成因及處理）；
- 1.2.4 防盜（家居保安常識，遇劫或失竊時的處理）；
- 1.2.5 升降機及電動樓梯的正確使用方法；
- 1.2.6 家庭藥箱之認識及藥物運用。

1.3 公共衛生教育

- 1.3.1 個人衛生（家居及戶外）；
- 1.3.2 食物安全；
- 1.3.3 澳門常見傳染病及如何預防。

2. 二級章

2.1 道路安全

- 2.1.1 道路使用者守則（單車）。

2.2 道路語言

- 2.2.1 互通訊號、交通標誌、道路標記。

2.3 工業安全

- 2.3.1 一般工業安全的知識；
- 2.3.2 認識危險物品的性質及標誌。

2.4 公共衛生教育

- 2.4.1 環境衛生；
- 2.4.2 防治蟲鼠及相關的疾病；
- 2.4.3 公共衛生服務。

3. 三級章

- 3.1 選擇一個對安全與救援有關之機構或部門，認識及了解其內容及工作程序。

考核標準

1. 一級章

1.1 製作一本剪報之報告書（對以上兩項有關之報道）

2. 二級章

2.1 製作一份有剪報之報告書 (剪報)

2.2 並需加上個人對事件之描述 (文字)

2.3 提供正確而有效之預防方法或事後處理 (文字)

2.4 以感想為結語 (著重安全的重要性)

3. 三級章

3.1 作詳細的報告，形式可以個人或小組進行（每組人數最多可達三個）；

3.2 可選取用任何形式表達：如文字、投影、攝錄等。

注意事項

1. 報告書須在十星期內完成

體能章 Physical Badge



課程大綱

完成不少於 25 星期以上，每星期不少於 30 分鐘的體能課程。

1. 一級章

- 1.1 有良好的出席記錄、興趣和態度；
- 1.2 活動進行期間，表現出令人滿意的進步；
- 1.3 以達致符合適當年齡和能力標準的成績。

2. 二級章

- 2.1 完成體能一級章的隊員；
- 2.2 並有良好的出席記錄、興趣和態度；
- 2.3 活動進行期間，表現出令人滿意的進步；
- 2.4 進行高於一級章以達致符合標準的成績。

3. 三級章

- 3.1 完成體能二級章的隊員；
- 3.2 並有良好的出席記錄、興趣和態度；
- 3.3 活動進行期間，表現出令人滿意的進步；
- 3.4 進行高於二級章以達致符合標準的成績。

考核標準

可分為兩方面計算：

- 1. 出席
- 2. 實踐：可使用仰臥起坐、掌上壓、耐能長跑、來回跑等的訓練項目作評核項目。

注意事項

- 1. 隊員持續訓練以配合訓練需要。

自然章 Naturalist's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 1.1 報告書(Log Book)的編寫。
- 1.2 從主要動植物中觀察有代表性之生物，藉此認識到「生物多樣化」之觀念。
- 1.3 認識自然保育政策及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
- 1.4 認識廢物分類、回收及可再生的概念。
- 1.5 認識生物環境：生物間之相互關係(例如：生產者、消費者及分解者與人類的關係；食物鏈及食物網、能量之傳遞)。
- 1.6 個人可自由選擇下列一項活動並提交報告：
 - 1.6.1 收集動植物圖片。
 - 1.6.2 飼養動物。
 - 1.6.3 栽培植物。
- 1.7 需要戶外考察，觀察人類活動與及都市化對生態環境的影響。

2. 二級章

- 2.1 認識觀賞雀鳥守則、觀賞蝴蝶守則、觀賞哺乳類動物守則、觀賞猴子守則、觀賞海豚守則、參觀戰事遺跡守則等。
- 2.2 認識物理環境及其與生物之關係，例如：光、溫度、濕度、雨量、風及土壤等。
- 2.3 認識不同種類生物個體間之相互關係，例如：共棲、互惠共生、寄生等。
- 2.4 認識環境保護的重要性，並進行戶外考察了解人類活動：包括都市化、農業、畜牧業及礦業，如何影響生態環境。
- 2.5 認識綠色植物，對地理及動物界的重要性。
- 2.6 認識瀕危物種保護及其重要性。
- 2.7 導師簡介如何進行戶外考察。小組可選擇一個生物環境，例如：池塘、石灘、沙灘、溪澗。
- 2.8 進行戶外考察及研究其中少數植物的相互關係及物理環境對它們之影響，採集少許生物以作標本製作。不能採集者，可把它們記錄在報告書(Log Book)內。
- 2.9 導師指導小組分析戶外考察，並編寫戶外考察報告書。

3. 三級章

- 3.1 從生態系統：樹林、海邊、溪澗及紅樹林，認識在不同生態系統中，物理環境及生物間相互影響的作用，從而了解生物之高度適應環境能力。
- 3.2 認識世界環境保育及國際視野。
- 3.3 學員需作一個為期三個月之研究計劃，研究之題目可自由決定，但需經導師同意，同時亦可考慮以下之建議：
 - 3.3.1 環境保護
 - 3.3.2 污染研究
 - 3.3.3 葡萄酒製作
 - 3.3.4 地質
- 3.4 研究計劃可以個人或小組形式進行，並需繳交詳細（圖文並茂）之報告書

考核標準

1. 一級章以筆試或編寫報告 (個人或小組) 形式考核
2. 二、三級章以編寫報告書形式考核

注意事項

1. 導師需要指導學員進行戶外考察、搜集資料、飼養動物、栽培植物和各項研究計劃。

基督教教育章 Christian Education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 1.1 凡經常出席由隊牧、導師所負責的聖經學習課程，隊員而經過以下審核後，可獲取此獎章。
- 1.1.1 對該課程內容的聖經經文有基本認識；
- 1.1.2 藉著研習的機會在教會或社區中擁有不少過六小時的服務。

2. 二級章

- 2.1 凡隊員已獲得一級章後，並經常出席由隊牧、導師負責的進深聖經研習課程，而經審核能符合以下之要求者，可獲取此章。
- 2.1.1 對該課程的聖經經文有所認識，特別是將基督教信仰應用於每日生活中之人際關係方面的經文，例如：與人相處、個人性格、愛心、節制等；
- 2.1.2 藉著研習的機會在教會或社區中擁有不少過九小時的服務。

3. 三級章

- 3.1 凡隊員已獲得二級章後，並經常出席由隊牧、導師負責的進深聖經研習課程，而經審核能符合以下之要求者，可獲取此章。
- 3.1.1 對該課程的聖經經文有所認識，特別是將基督教信仰應用於每日生活中之社區關係方面的經文，例如：團體與個人，基督徒與社會等；
- 3.1.2 在教會或社區中推行一項實際之服務計劃。

考核標準

1. 以隊員的參與程度、積極性及出席率為主要的評核標準，在學習中間加一些簡單的測驗，在最後可以有考驗。

通訊章 Communications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 1.1 通訊技術自古至今主要發展。
- 1.2 現代通訊模式簡介：電話通訊、電腦多媒體通訊及電訊。
- 1.3 摩士密碼：應用及原理；並利用簡單發音器作練習。
- 1.4 電話通訊原理；並利用簡單「杯一線」電話解釋話音之轉換及傳送。
- 1.5 認識流動無線電話、傳真、傳呼機的運作。
- 1.6. 了解澳門電訊管理局對無線電的規定。

2. 二級章

選取以下一項加以深入探討及研究：

- 2.1 認識數碼系統：原理，好處及弊端。
- 2.2 多媒體通訊概覽：互聯網、視像通話、影碟播放器、智能手機、平板電腦。
- 2.3 無線電波（大氣電波）、數碼、衛星、網絡（IP）及有線之電視廣播系統基本原理及比較。

3. 三級章

選取以下一項再加以深入探討及研究：

- 3.1 通訊系統
 - 3.1.1 電話通訊及傳真的原理及服務
 - 3.1.2 流動無線電話系統比較
 - 3.1.3 短訊／簡訊（SMS）的原理及服務
 - 3.1.4 視像通話的原理及服務
 - 3.1.5 本地電訊條例對電話服務之基本要求
- 3.2 多媒體通訊
 - 3.2.1 互聯網基本認識及原理
 - 3.2.2 電郵系統的簡介及利弊
 - 3.2.3 社交網絡（Google Plus、Facebook、Twitte、新浪微博等）的認識及利弊
 - 3.2.3 通訊軟體（MSN、Yahoo、Messenger、WeChat、QQ 等）的認識及利弊
- 3.3 電視/視像資訊
 - 3.3.1 現時電視廣播制式基本認識及本地所採用系統簡介
 - 3.3.2 有線電視及衛星電視基本原理
 - 3.3.3 影碟機及視頻音頻壓縮檔（Mpeg）技術的基本認識

考核標準

1. 撰寫一份簡單的工作紀錄冊，包括學習過程的易與難，解決困難的方法，學習的感想及心得分享；及
2. 一級章
 - 2.1 以示範收訊及發訊的應有步驟，及書面或口頭形式表達對有關內容的認識和理解。
3. 二、三級章
 - 3.1 以編寫報告書形式考核，形式可附加簡報(PowerPoint)、光碟等媒體協助匯報。

注意事項

1. 倘若隊員考獲或持有相關的無線電通訊服務牌照，則可相對豁免有關項目。
2. 隊員必須於申請審核時出示工作紀錄冊或課程的出席證明／訓練證書。比賽証書恕不接受作為出席證明。如未能遞交有關證明文件，導師不可為其對換有關專章。

國際知識章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 1.1 學習搜集資料及表達之技巧，例如：如何使用圖書館設備、圖表運用、口述及文字報告等。
- 1.2 認識本地文化、生活及風俗習慣，包括氣候、地理環境、歷史、政府結構、教育、衛生、社會福利、房屋及交通等。（這部份純粹讓隊員認識本地及知道從那些範疇可認識別國社會，所以內容不需太深入，一般「香港便覽」的資料已足夠。隊員亦可分工合作搜集一、兩個範疇的資料以互相交換。）
- 1.3 認識亞洲基督少年軍 (BB Asia)，讓隊員對鄰近之少年軍及其國家有基本的認識。

2. 二級章

- 2.1 學習編錄一份國際新聞選輯，以增進隊員對外地發生事物的認識及了解其影響性，如天災人禍、宗教運動、政治經濟等。
- 2.2 參觀或參與本地或海外的國際活動，如國際露營、國際電影節、美食節等。
- 2.3 與兩個國家的青少年人交往，其中一個必須是亞洲基督少年軍 (BB Asia) 的國家。除以書信外，更可用其他形式聯絡。

3. 三級章

- 3.1 參觀或參與兩國際支援組織（如：樂施會、紅十字會、宣明會）或宣教組織所舉辦的活動。
- 3.2 與兩個國家的青少年人交友半年或以上；除以書信外，更可用其他形式聯絡。對象以 Global Fellowship 成員國的基督教制服團體（如：BBUK、FDF、PTK 等）為主，讓隊員加深了解各國不同的基督教制服團隊的發展。

考核標準

1. 一級章

- 1.1 在分隊內以口述形式介紹本澳及一個國家（建議擇選亞洲基督少年軍成員國）的生活（包括少年軍活動）、文化及風俗習慣，之後呈交一文字報告，內附交友資料。

2. 二級章

- 2.1 以口述形式介紹一份國際新聞選輯，之後呈交一文字報告，內附隊員之感想。
- 2.2 以口述形式比較兩個國家（建議擇選亞洲基督少年軍成員國）的生活（包括少年軍活動）、文化及風俗習慣與本地的異同，之後呈交一文字報告，內附交友資料。

3. 三級章

- 3.1 以口述形式介紹兩個由國際支援組織或宣教組織所舉辦的活動，之後呈交一文字報告，內附該組織的介紹、活動紀錄及個人感想。
- 3.2 口述比較兩個國家（建議擇選 BB Asia 或 Global Fellowship 成員國）的生活、文化、風俗習慣，特別是基督教制服團體（例如：BBUK、FDF、PTK 等）或青少年組織的異同，以及個人感想；之後呈交一文字報告，內附交友資料。

注意事項

1. 由於與外地通訊需時，故分隊在計劃進行此章時，可預算用較長時間來進行（可進行六至九個月）。
2. 隊員與外地朋友聯絡可使用任何形式，如書信、電傳、圖文傳真、電話、電郵等；但均需留有紀錄。

拯溺章 Life Saving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目的：提高對水上安全意識及能力，並考驗隊員利用簡單方法拯救水上遇事人士。(考獲此章級之隊員，並不表示可在深水中施行直接拯救。)

課程範圍：

- 1.1 認識水上安全知識及守則；
- 1.2 明瞭向成年人求助的重要性；
- 1.3 救生原理：拯救步驟、溺者判斷、拯救用具；
- 1.4 水上自救技術原理及各種自救技術；
- 1.5 明瞭及能在安全情況下完成下列各項：
 - 1.5.1 手援方法：利用指定物品拯救近岸之溺者；
 - 1.5.2 拋物方法：站在岸上將物件拋與一名離岸六米之溺者作岸上拯救；
- 1.6 施行口對口人工呼吸方法及復原臥式。

2. 二級章

目的：此乃施救員之基本考試，隊員對拯溺知識、技術、拯救時之判斷力及體能，要達至應有的水準。

水試衣著：泳衣，但隊員於課程範圍第 3 及第 5 項考試須加穿指定之衣物。

課程範圍：

- 2.1 水上安全知識：水上安全指引、安全忠告、遇意外時應做之事項；
- 2.2 救生原理：拯救步驟、判斷溺者、意外事件之認識、承擔責任及評估遇事現場、部署拯救行動、拯救用具、拯救過程；
- 2.3 游泳技術：下水法、登岸法、各種泳式、拯溺泳式、踩水法、搖櫓泳、下潛法及潛泳；
- 2.4 水上自救技術：自救原理、自救技巧、特別情況下之自救行動、急流自救術、冰水自救術、救生衣之認識；
- 2.5 拯救技術：陸上救援、水上救援（間接拯救與直手拖救法）、多人遇溺拯救、護衛法、潛回目的物、人工呼吸方法、處理嘔吐、復原臥式、協助溺者登岸（馬蹬式及旁人協助）、善後護理及水上安全知識。

3. 三級章

目的：此乃施救員之高級考試，隊員須在較長距離游泳過程中發揮其有效之拯救能力。

水試衣著：泳衣，但隊員於課程範圍第 3 及第 6 項考試須加穿指定之衣物。

課程範圍：與二級章相同。

考核標準

1. 一級章

- 1.1 救生常識：解答 6 條有關水上安全、水中自救、救生原理及方法之問題。
- 1.2 用任何泳式游畢 200 公尺，途中沒有停頓及休息。(完成游泳章二級並取得合格可豁免此項)
- 1.3 人工呼吸：
 - 1.3.1 安置溺者於適當位置

- 1.3.2 施行口對口人工呼吸方法
- 1.3.3 處理嘔吐
- 1.3.4 翻轉溺者及安放復原臥式
- 1.4 拯救技術：
 - 1.4.1 手援方法 – 利用下列物品拯救近岸之溺者：
 - 竹竿或木棒等棒類物品
 - 兩件緊縛在一起之衣物
 - 1.4.2 抛物方法 – 站在岸上將下列物件拋與一名離岸六米之溺者：
 - 用任何無負重之繩索
 - 水泡或其他浮物

2. 二級章

- 2.1 筆試：以多項選擇題形式解答 30 題以下有關問題。內容包括：救生基本理論、拯溺技術、復甦技巧、急救常識、善後處理等。
 - 2.1.1 以模擬復甦器材操演單人心肺復甦法。
- 2.2 水試
 - 2.2.1 先在陸上示範兩個拯溺方法，然後在水中進行；
 - 2.2.2 示範直接及間接拖救技術，拯救一名在 50 公尺外之溺者；
 - 2.2.3 從深水處下水，游至 20 公尺外之溺者，並協助其浮於水兩分鐘以上；
 - 2.2.4 用救生繩拋至 10 公尺外之溺者，並把其拖回。(限時一分鐘內完成)

3. 三級章

- 3.1 筆試：以多項選擇題形式解答 50 題以下有關問題。內容包括：救生基本理論、拯溺技術、復甦技巧、急救常識、善後處理等。
 - 3.1.1 以模擬復甦器材操演單人心肺復甦法。
- 3.2 水試
 - 3.2.1 陸上拯救技術(限時一分鐘)：用指定之救生工具，拯救一名離岸 2 至 10 公尺清醒溺者，並確保其安全及協助登岸；
 - 3.2.2 水上拯救技術：用指定之救生工具，在淺水處下水，拯救一名離岸 15 公尺清醒溺者並拖回及協助登岸；
 - 3.2.3 間接拖救技術：施救員加穿長袖恤、長褲或長裙，在下水前可隨意脫下，於深水處下水，游 50 公尺至溺者後操演「護衛法」，再以間接拖救在無浮物協助下，拯救一名離岸 50 公尺之溺者並拖回池邊，然後以「扶持位置」固定溺者(限時 3 分 15 秒)，並協助溺者於深水處登岸及上岸後進行「護理」；
 - 3.2.4 直接拖救技術：在深水處下水，游 50 公尺至溺者後操演「脫身法」，再利用「貼身托頸拖救法」或「橫胸拖救法」，拯救一名離岸 50 公尺之溺者並拖回池邊，然後以「扶持位置」固定溺者，途中需「處理掙扎」一次，再拖回並協助登岸，上岸後進行「護理」；
 - 3.2.5 緊急復甦技術：在深水處下水，游 15 公尺至搜索範圍，利用「下潛法」，潛回於水深 1.5 公尺至 1.8 公尺之目的物，再轉換一失去知覺溺者並將其拖回至扶持點；進行 10 循環「扶持人工呼吸」，協助溺者登岸後，再進行「吹氣法」人工呼吸及處理嘔吐，最後擺放「復原臥式」。

注意事項

1. 男女隊員之要求相同；
2. 隊員每年只可對換一個級別的拯溺章，每張認可拯溺證書，只能對換一個級別拯溺章。

急救章 First Aid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 基本急救認識以簡單為主（沒有 CPR 因年紀太細而無力心外壓）
- 1.1 急救定義和目的
 - 1.2 如何檢查傷者
 - 1.3 創傷種類及簡單處理
 - 1.4 休克、昏厥及人事不省之處理、復原臥式
 - 1.5 上肢骨折處理
 - 1.6 三角繃帶包紮、平結的認識
 - 1.7 敷料及繃帶的認識與運用
 - 1.8 簡單搬運
 - 1.9 家庭急救箱的藥物認識與運用

2. 二級章

主要理論課程加小部份實習（堂數可增加要求明白理論才可考三級章）

- 2.1 急救的主要技術（如：ABC、傷者評估及搶救步驟等）
- 2.2 人體的構造包括所有循環系統
- 2.3 窒息的處理（CPR）
- 2.4 人事不省檢查（每人一定要檢查三次以上）
- 2.5 內及外嚴重出血
- 2.6 燒傷及燙傷的處理
- 2.7 下肢骨折處理
- 2.8. 中毒的認識及處理
- 2.9 異物進入體內的處理
- 2.10 極端溫度的影響及處理
- 2.11 傷者搬運

3. 三級章

以實習形式為主，急救小組合作性

- 3.1 一般疾病認識及處理
- 3.2 嚴重意外事件之處理
- 3.3 急救小組
- 3.4 傷者搬運
- 3.5 一級章及二級章內容

考核標準

1. 一級章

筆試 50 分：50 題是非題，每題 1 分，內容包括課程大綱之內容 1.1-1.2 及 1.9

實習 50 分：內容包括課程大綱之內容 1.3-1.8

2. 二級章

筆試 50 分：五題長問題選擇三題作答，內容包括課程大綱 2.1-2.3，2.6 及 2.9-2.10

實習 50 分：內容包括課程大綱之內容 2.3-2.5，2.7-2.9 及 2.11

3. 三級章

口試 20 分：內容包括課程大綱所有內容。

實習 80 分：以一些個案來評核，例如處理交通意外傷者。

注意事項

1. 急救課程內容較為艱深及專業，負責導師最基本應持有有效的急救證書。
2. 在急救章課程及基督少年軍獎章精神之間取得平衡，建議分隊應指派有合格急救證書的導師或外間人士教授一級章課程。二級章課程可讓隊員參加認可急救機構的急救課程（課程必須有心外壓內容），以有效的急救證書對換二級章。三級章課程導師可要求隊員將急救技術提升至小組層面，並擔任急救章一級課程的助教。

海員章 Seamanship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1.1 理論

- 1.1.1 認識澳門「港口」及「海事及水務局」工作
- 1.1.2 認識一般船舶術語的意義
- 1.1.3 認識船上工作及分工
- 1.1.4 認識船艇各部份名稱
- 1.1.5 認識一般船舶燈、聲號及避船規則
- 1.1.6 認識方向浮標及燈號
- 1.1.7 認識國際訊號旗的意義
- 1.1.8 認識天氣預報對航海的重要性
- 1.1.9 認識基本掌舵原理

1.2 實習

- 1.2.1 划艇技巧（能划艇行駛一條 8 字航線、泊岸）；
- 1.2.2 繩結：半結(Halt-Hitch)、反手結(Overhand Knot)、8字結(Figure Eight)、平結(Reef Knot)、雙套結(Clove Hitch)、繫物索(營釘結 Round Turn & Two Half Hitches)、稱人結(Bowline)、接繩結(Sheet Bend)。

2. 二級章

2.1 理論

- 2.1.1 認識及使用海圖及指南針
- 2.1.2 認識國際海上防止碰撞條例
- 2.1.3 認識澳門港口計劃之發展
- 2.1.4 認識船錨種類、用途及下錨方法
- 2.1.5 一般海上逃生常識及遇難時求生知識
- 2.1.6 認識潮汐成因及颱風形成、演變
- 2.1.7 認識浦福氏風級表

2.2 實習

- 2.2.1 划艇或使用機動艇進行以下練習（海上救人、拖船、下錨、泊船、泊泊）；
- 2.2.2 繩結：漁翁結(Fisherman's Knot)、普通繩頭結(Common Whipping)、孔織結(Eye Splice)、短叉繩(Short Splice)、倒織結(Back Splice)。

3. 三級章

3.1 理論

- 3.1.1 海圖作業：認識經緯定義，在海圖上計算距離、航速、船位推算
- 3.1.2 運用指南針交叉定位法，劃出船的位置
- 3.1.3 認識全球衛星定位系統（GPS）
- 3.1.4 海上旅程計劃、航海記錄編寫及旅程裝備認識
- 3.1.5 海上緊急情況處理（擱淺、碰撞、救助遇難船隻）
- 3.1.6 濃霧或惡劣天氣航行所應採取之預防措施
- 3.1.7 認識船上防火工作、滅火器具運用及保養
- 3.1.8 簡單船艇維修技巧
- 3.1.9 認識舷外機基本構造及操作

3.2 實習：駕駛船艇按計劃航線行駛，並作一次不少於兩日一夜及八海浬沿岸旅程。

考核標準

- 1. 理論部份以筆試形式考核
- 2. 理論課最少出席 80%
- 3. 必須要出席實習課，實習最少 6 小時

露營章 Camping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1.1 理論

- 1.1.1 露營之目的和意義
- 1.1.2 小組與個人裝備
- 1.1.3 營幕的種類、特性與清潔
- 1.1.4 起營及拆營方法
- 1.1.5 背囊的種類、特性、清潔及收拾
- 1.1.6 爐具的種類、特性與清潔
- 1.1.7 食物處理及戶外烹調技巧
- 1.1.8 郊野守則及營內安全守則
- 1.1.9 繩結「剪立結 Shear Lashing- Sheer Leg、繫物索（營釘結）Round Turn & Two Half Hitches、三腳架編結 Gyn” Lashing／Figure of Eight Lashing、十字編結 Diagonal Lashing、曳木結 Timber Hitch」
- 1.1.10 計劃書及報告書設計及內容；旅程記錄方法
- 1.1.11 野外紮作（三腳架、曬涼架）

1.2 實習：一次兩日一夜之野營

2. 二級章

2.1 理論

- 2.1.1 運用地圖作選擇營地及選擇營地應注意的事項
- 2.1.2 安全措施（營前、營內與離營）及處理意外的方法
- 2.1.3 基本急救（燙傷、割傷、擦傷及扭傷等處理方法）
- 2.1.4 營內清潔與個人衛生
- 2.1.5 露營計劃及撰寫計畫書
- 2.1.6 報告書封面設計和詳細內容
- 2.1.7 繩結「接棍結 Two Sheer Lashing-End to End、四方編結 Square Lashing、普通繩端結 Common Whipping、單蛇形編結 Single Snake Lashing 及雙蛇形編結 Double Snake Lashing」
- 2.1.8 野外紮作（炊事檯、旗架）
- 2.1.9 使用天然材料生火方法及無炊具炊事

2.2 實習：一次兩日一夜之野營

3. 三級章

3.1 理論

- 3.1.1 策劃野營的步驟及應注意事項
- 3.1.2 露營活動的程序設計
- 3.1.3 本澳營舍及露營地點
- 3.1.4 不良天氣下的安全措施
- 3.1.5 處理意外的方法及基本急救（骨折、中暑、熱衰竭）
- 3.1.6 露營器材的保養

- 3.1.7 損壞器材的維修
 - 3.1.8 繩結「冠結 Crown Knot、倒織結 Back Splice、短織結 Short Splice、孔織結 Eye Splice」
 - 3.1.9 野外紮作（連天幕飯檯）
 - 3.1.10 計劃書和報告書的詳細內容
- 3.2 實習
- 3.2.1 協助分隊進行一或二級野營實習
 - 3.2.2 進行一次不少於兩日一夜的野營實習

考核標準

1. 隊員必須出席至少 80%的理論課程及 100% 實習才可參與考核。
2. 考核分為考核營及計劃書、報告書兩部份。隊員必須在兩部份取得合格成績，才能獲得該級獎章。
 - 2.1 考核營：隊員必須 100%出席，並通過營藝考核，如：起營幕、收拾營幕、烹飪、繩藝紮作等；
 - 2.2 計劃書、報告書：隊員必須於出發前兩星期交計劃書及在考試後一個月內交報告書給負責考官。

注意事項

1. 導師應避免在夏季期間進行戶外實習或考核。
2. 如分隊同時關辦露營章及遠足章時，兩個專章的戶外實習必須分開獨立進行。
3. 露營章及遠足章考核必須分開獨立進行。
4. 參加戶外考核，每組最少四人。
5. 在考核中，導師有權因應實際的天氣狀況終止考核。

獨木舟章 Canoeing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 1.1 獨木舟活動安全須知
- 1.2 獨木舟槳及救生衣之認識
- 1.3 能游畢二十五米（穿上衣服連救生衣）
- 1.4 實習
 - 1.4.1 救生衣的穿著
 - 1.4.2 划前、急停
 - 1.4.3 上落艇之技巧（淺水）
 - 1.4.4 掃槳
 - 1.4.5 哨子訊號
 - 1.4.6 集合成艇排
 - 1.4.7 個人搬艇技巧
 - 1.4.8 雙人近岸清理艇隻
 - 1.4.9 船尾舵轉向
 - 1.4.10 雙人搬運艇隻
 - 1.4.11 H I 深水拯救法
 - 1.4.12 深水翻艇及處理（拖回岸）

2. 二級章

- 2.1 能游畢二十五米（穿上衣服連救生衣）。
- 2.2 天氣對獨木舟活動之影響。
- 2.3 實習
 - 2.3.1 個人近岸清理艇隻
 - 2.3.2 個人搬運艇隻
 - 2.3.3 靜止中壓水平衡
 - 2.3.4 X 型拯救法
 - 2.3.5 橫划
 - 2.3.6 提手式壓水平衡
 - 2.3.7 上落艇之技巧（沙灘及斜道）

3. 三級章
 - 3.1 個人及小組裝備
 - 3.2 有關潮汐及水流認識
 - 3.3 地圖／海圖指南針之認識及運用
 - 3.4 海上維修基本認識
 - 3.5 實習
 - 3.5.1 展示一日旅程之配合
 - 3.5.2 上落艇（碼頭）
 - 3.5.3 行進間壓水平衡
 - 3.5.4 搖櫓式壓水平衡
 - 3.5.5 搖櫓式橫行
 - 3.5.6 認識防浪裙之穿著
 - 3.5.7 垂手式急轉向
 - 3.5.8 X型拯救法
 - 3.5.9 愛斯基摩拯救法
 - 3.5.10 泳者拯救法

考核標準

1. 完成章級全部實習內容
2. 三級章需渡過一次一日不少於十五公里之旅程，並需製作計劃書及報告書。

注意事項

1. 隊員每年只可對換一個級別的獨木舟章
2. 每個級別的獨木舟證書只能對換一個級別的獨木舟章

遠足章 Expedition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1.1 理論

- 1.1.1 簡單介紹此章級之目的、精義及要求
- 1.1.2 認識團隊的功能
- 1.1.3 選擇適當之一日旅程裝備（包括：衣服及鞋襪）
- 1.1.4 認識地圖（包括：地圖分類、摺放方法、保養方法）
- 1.1.5 基本地圖知識（包括：方向、比例、在地圖上量度距離、地圖索引及編號、圖邊資料及網格座標）
- 1.1.6 認識指南針的各部份、指南針的保養、在地圖上量度網格方位（前視方位）、量度磁方位（前視方位）及依據方位指示前行
- 1.1.7 正置地圖、從地圖中識別實際地形之特徵、實地識別地圖上所顯示之地貌及辨別地理方向、前行方向及路徑方向
- 1.1.8 急救裝備、輕微擦傷及割傷的傷口清理及簡單的包紮方法及止血方法
- 1.1.9 遠足安全守則
- 1.1.10 天氣的認識
- 1.1.11 求救方法
- 1.1.12 遵守郊野守則、避免發出噪音及騷擾其他人士、廢物棄置、防止山火及清理其他人士棄置之廢物
- 1.1.13 旅程計劃及記錄方法

1.2 實習：一次一日遠足。

1.3 考核：一日 10 公里遠足。

2. 二級章

2.1 理論

- 2.1.1 此章級之目的、精義及要求
- 2.1.2 認識團隊精神
- 2.1.3 個人及小組裝備介紹
- 2.1.4 執拾背囊及防水方法
- 2.1.5 等高線及地形的認識
- 2.1.6 導行技巧（包括：利用地圖上資料去描述連接兩地的路徑、後視方位及加強方位量度的練習）
- 2.1.7 依循計劃路線前進
- 2.1.8 紮營及拆營
- 2.1.9 食水、煮食、衛生及廢物處理的安排
- 2.1.10 選擇合適的食物及設計菜單、選擇後備及緊急食糧、包裝及攜帶食糧、使用簡單爐具及處理燃料的程序及安全措施
- 2.1.11 烹調簡單食物
- 2.1.12 保護及清理營地
- 2.1.13 青年旅舍生活
- 2.1.14 簡單結繩法「八字結（Figure Eight）、接繩結（Sheet Bend）、繫物索（營釘結 Round Turn & Two Half Hitches）、稱人結（Bowline on the Bight）」

- 2.1.15 急救技巧 (包括：水泡、刺傷、輕微燒傷及燙傷的處理方法、異物入眼、耳或鼻的處理、昆蟲及動物咬傷)
- 2.1.16 緊急事故處理方法
- 2.1.17 旅程目的、擬備計劃書、觀察及記錄、如何編寫日誌
- 2.1.18 加強參加者保護環境的意識
- 2.2 實習：兩次一日遠足及一次兩日一夜之野營。
- 2.3 考核：兩日一夜 20 公里之野營。

3. 三級章

3.1 理論

- 3.1.1 較深入的講解此章級之目的、精義及要求
- 3.1.2 領袖的角色及素質
- 3.1.3 選擇及使用合適及實用的野外鍛鍊活動器材
- 3.1.4 保持輕巧裝備 (減輕負重)
- 3.1.5 等高線及地形的深入認識
- 3.1.6 認識磁向偏差
- 3.1.7 導行技巧 (包括：加強方位量度的準確性及熟練程度、利用地圖及指南針確定位置、確定自我位置之方法及在有限之視野環境下導行)
- 3.1.8 選擇適當之紮營位置及各種營幕的認識
- 3.1.9 使用不同類型爐具的程序及安全措施
- 3.1.10 急救方法 (包括：扭傷及抽筋的認知及處理方法、中暑、熱衰竭及體溫過低的認知及處理方法)
- 3.1.11 各類型的山野危機及其成因
- 3.1.12 熟習緊急事故處理方法
- 3.1.13 加強旅程目的之深度
- 3.1.14 路線設計及天氣惡劣時的後備路線
- 3.1.15 營地及青年旅舍的分佈及其資料
- 3.1.16 引導參加者對保護環境的認同

- 3.2 實習：一次一日遠足、一次兩日一夜之野營及一次三日兩夜之野營。

- 3.3 考核：三日兩夜 40 公里之野營。

考核標準

1. 隊員必須分別出席至少 80%的理論課及 100% 實習，才可參與考核
2. 考核分為考核旅程、計劃及報告書兩部份。隊員必須在兩部份考核中均取得合格成績，才能獲得該級專章
 - 2.1 考核旅程：隊員必須 100%出席考核旅程，能夠依照預先計劃之旅程及目標進行；並通過指南針、地圖運用、急救、營藝及烹飪等遠足知識測試
 - 2.2 計劃及報告書：隊員必須於指定日期前交計劃書及考核後指定日期前交報告書
3. 總部考核須以野營形式進行，隊員並須在沒有任何支援下以小組形式完成旅程。

注意事項

1. 導師應避免在夏季期間進行戶外實習或考核
2. 導師應先鞏固學員在較低章級的訓練後才給予較深入的訓練內容
3. 如分隊同時開辦露營章及遠足章時，兩個專章的理論、實習及考核必須分開進行
4. 參加考核，每組最少四人，最多六人。如男女同組，須最少有兩位同性同行
5. 在考核中，導師有權因應實際的天氣狀況終止考核

步操章 Drill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 1.1 在以下根據基督少年軍步操手冊（實踐）的測驗中考獲合格的隊員。
- 1.2 根據基督少年軍步操手冊的以下各部分：
 - 1.2.1 基本及小隊步操定義
 - 1.2.2 步操基本知識
 - 1.2.3 「小隊步操」動作
 - 1.2.4 步操口令
 - 1.2.5 穿著制服時之禮儀
- 1.3 完成正確基本步操方法。（包括分隊集隊（隊員排列方式）和敬禮方式。）

2. 二級章

- 2.1 已完成獲得一級章
- 2.2 根據基督少年軍步操手冊（筆試和實踐）的測驗中考獲及格的隊員。
- 2.2 筆試是根據基督少年軍步操手冊的以下各部分：
 - 2.2.1 「基本步操」動作
 - 2.2.2 「小隊步操」動作
 - 2.2.3 旗操及摺旗法
 - 2.2.4 小隊司令員步操
 - 2.2.5 分隊集隊程序
 - 2.2.6 「基本步操」及「小隊步操」之口令
- 2.4 旗隊和檢閱禮的步操動作。
- 2.5 完成正確步操方法。（包括集合步操和有關司令的位置和職責。）

3. 三級章

- 3.1 已完成獲得二級章
- 3.2 根據基督少年軍步操手冊（筆試和實踐）的測驗中考獲及格的隊員。
- 3.2 筆試或開口試是根據基督少年軍步操手冊的整個內容部分。
- 3.3 實踐以下項目：
 - 3.3.1 教導小隊步操動作基本方法
 - 3.3.2 教導小隊有關小組步操動作
 - 3.3.3 教導小隊進深步操動作
 - 3.3.4 分隊立願典禮
 - 3.3.5 步操教學及課程設計

考核標準

1. 一級章只設有實習試部分。
2. 二級章及三級章均設有理論筆試及實習試兩部分。
3. 筆試時間約為 45 分鐘，實習試則約為 75 分鐘。
4. 筆試內容：
 - 4.1 二級章：選擇題 30 題。
 - 4.2 三級章：選擇題 15 題、答問題 4 題。
5. 各部分合格分數：
 - a) 一級章：佔該部分總分之 60%。
 - b) 二級章：佔該部分總分之 65%。
 - c) 三級章：佔該部分總分之 70%。
6. 各級學員均須在相關部分取得合格分數，才能獲得該級獎章。
7. 各級課程最少需有 12 課節，每節應不少於 45 分鐘。
8. 各考生的出席率應有 80% 或以上，才可報考此專章。
9. 各級學員均須穿著整齊制服、文具及需用的器材出席考試。

軍號章 Bugle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1.1 理論

- 1.1.1 基本樂理
- 1.1.2 保護軍號的方法
- 1.1.3 吹奏內容
- 1.1.4 吹奏穩定的基本音 d、s、d'、m'、s' (可延長 5 至 10 秒)
- 1.1.5 吹奏基本音的連音及三連音

1.2 吹奏歌曲 (Bugle Call)

- 1.2.1 Fall in
- 1.2.2 General salute

2. 二級章

2.1 理論：基本樂理

2.2 吹奏歌曲 (March)

- 2.2.1 2/4 Homeward, Stedfast, Thames Valley
- 2.2.2 6/8 Alexandra, Forest, Fire Away 各一首 (同時進行 Mark-time 或 Quick March)

2.3 吹奏歌曲 (Bugle Call)

- 2.3.1 Warning for Parade
- 2.3.2 Retreat
- 2.3.3 Dismiss

2.4 吹奏練習曲：由 1 至 10 練習曲中，其中 5 首 (由考官選擇)

3. 三級章

3.1 理論：了解軍樂手冊中第 18 頁之樂理

3.2 吹奏歌曲 (Slow March)

- 3.2.1 4/4 Slow March No.1 or Slow March No.2 ,
- 3.2.2 其中一首 (同時進行 Slow Mark-time 或 Slow Quick March)

3.3 吹奏歌曲 (Bugle Call)

- 3.3.1 Tattoo (Last Post)
- 3.3.2 Fanfare No.1

3.4 吹奏練習曲由 11 至 20 練習曲中，其中 5 首 (由考官選擇)

樂員章 Bandsman Badge



課程大綱

除軍號章、風笛章及軍鼓章所指定範圍外，其他樂器或樂理，如：中西絃樂器、管樂器、敲擊樂器、音樂理論等，均納入樂員章。

注意事項

1. 如以外間音樂課程的出席證明或訓練證書對換樂員章，該課程必須在隊員考獲目標章後開始，才被視為有效。
2. 隊員必須於申請審核時提交課程的出席證明或訓練證書。比賽証書不接受作為出席證明。
3. 如未能遞交有關證明文件，導師不可為其對換專章。

風笛章 (Bagpip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1.1 理論

- 1.1.1 基本樂理
- 1.1.2 練習笛的吹奏技巧，發音原理及保養

1.2 吹奏內容

- 1.2.1 Note Scale & Skip Notes
- 1.2.2 (Gracenote) Cutting, 'G', 'D' & 'E'
- 1.2.3 Triplets (G-D-E)
- 1.2.4 Strikes / Echo Beats
- 1.2.5 樂曲 4/4 Quick march "AS THE DEER"
- 1.2.6 此樂曲的 Gracenote 將會略作修改，以適合初學者吹奏

2. 二級章

2.1 理論

- 2.1.1 樂譜結構
- 2.1.2 樂章拍子之種類認識 2/4、3/4、4/4、6/8

2.2 吹奏內容

- 2.1.1 Triplets (G-D-E)
- 2.1.2 High A Gracenote / Thumb Gracenote
- 2.1.3 Doublings High A to Low G
- 2.1.4 The Little Finger Movement (Bril)
- 2.1.5 樂曲 6/8 slow march 'MORAG OF DUNVEGAN'

3. 三級章

3.1 理論：學習如何從樂譜去學習一首樂曲

3.2 吹奏內容

- 3.2.1 Throw on D
- 3.2.2 Strikes B to E
- 3.2.3 Grips and Leumluath Movement
- 3.2.4 Taorluaths Movement
- 3.2.5 Back Doublings High G to Low G
- 3.2.6 樂曲 4/4 Quick march 'WINGS'

軍鼓章 (Drum)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 1.1 理論：以口試形式考核鼓棍的持法
- 1.2 擊奏內容：擊奏以下項目：
 - 1.2.1 Mammy – Daddy
 - 1.2.2 Long Roll (closed)
 - 1.2.3 Five Stroke Rolls
 - 1.2.4 Seven Stroke Rolls
 - 1.2.5 Nine Stroke Rolls
 - 1.2.6 2/4 Exercise

2. 二級章

- 2.1 擊奏內容：擊奏以下項目：
 - 2.1.1 Flam
 - 2.1.2 Paradiddle
 - 2.1.3 Drum Quicksteps (2/4 第 1, 4 首及 6/8 第 1, 2, 3 首，各一首)
 - 2.1.4 Drum Solos (Greadiers & Grampian Hills，其中一首)
 - 2.1.5 擊奏以下三首 (Bugle March)，由考官選擇；其中一首需要 Playing with Drum and Mark Time。
 - 2.1.5.1 Alexandra
 - 2.1.5.2 Homeward
 - 2.1.5.3 Stedfast

3. 三級章

- 3.1 理論：鼓的調校及鼓的保養
- 3.2 擊奏內容：擊奏以下項目：
 - 3.2.1 Drag
 - 3.2.2 Drum Quicksteps (2/4 第 2, 3 首及 6/8 第 3, 4 首，各一首)
 - 3.2.3 Slow March No.1 and No.2 (其中一首)
 - 3.2.4 擊奏以下四首 (Bugle March)，由考官選擇；其中兩首需要 Playing with Drum and Mark Time。
 - 3.2.4.1 Forest
 - 3.2.4.2 Fire Away
 - 3.2.4.3 Thames Valley
 - 3.2.4.4 Georgia

世遺章 World Heritage Relations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讓學員掌握什麼是世界文化遺產，以及對澳門的世遺有基本的認識，並認識不少於 15 個澳門的世遺

1.2 認識什麼是世界文化遺產 (世界遺產類別、文化遺產對人類的價值)

1.3 簡單認識評核世界文化遺產的組織及評審要求(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簡介、成為世界文化遺產的條件)

1.4 澳門申報世界文化遺產的過程

1.5 簡略介紹澳門世界文化遺產歷史城區的分佈及內容

1.6 簡介澳門歷史城區地點：(15 選 6)

1.6.1 媳閣廟

1.6.2 港務局大樓（摩羅兵營）

1.6.3 鄭家大屋（思想家鄭觀應故居）

1.6.4 何東圖書館

1.6.5 聖奧斯定教堂

1.6.6 民政總署大樓（澳門市政廳）

1.6.7 盧家大屋（金玉堂）

1.6.8 玫瑰堂（板樟堂）

1.6.9 大三巴牌坊（聖保祿教堂遺址）

1.6.10 聖安多尼教堂（花王堂）

1.6.11 東方基金會會址

1.6.12 基督教墳場

1.6.13 崗頂前地

1.6.14 議事亭前地

1.6.15 板樟堂前地

1.7 學習製寫澳門世界文化遺產報告，包括：

1.8 編寫書面報告的要項

1.9 書面報告的排版

1.10 介紹一些書面報告的範例

考核標準

1. 分組 (3 人一組) 製作一個澳門世界文化遺產報告 (1200 字) 60%

2. 一份 30 分鐘的筆試 40%

2. 二級章

讓學員簡單認識中國的文化遺產，並深入認識澳門的世遺知識，完成此章後並認識不少於 15 個澳門的世遺

- 2.1 認識澳門政府對澳門世界文化遺產保育工作
- 2.2 簡介澳門文化遺產保護法
- 2.3 如何推動世界文化遺產的保育工作
- 2.4 澳門世界文化遺產保育大使的條件
- 2.5 推動及宣傳世界文化遺產保育計劃
- 2.6 簡介澳門歷史城區地點：(15 選 6，與一級章不同的地點)
 - 2.6.1 聖老楞佐教堂
 - 2.6.2 聖若瑟修院大樓及聖堂
 - 2.6.3 崗頂劇院（伯多祿五世劇院）
 - 2.6.4 三街會館（關帝廟）
 - 2.6.5 仁慈堂大樓
 - 2.6.6 大堂（主教座堂）
 - 2.6.7 哪吒廟
 - 2.6.8 舊城牆遺址
 - 2.6.9 大炮台
 - 2.6.10 東望洋炮台（包括聖母雪地殿教堂及燈塔）
 - 2.6.11 媳閣廟前地
 - 2.6.12 阿婆井前地
 - 2.6.13 大堂前地
 - 2.6.14 耶穌會紀念廣場
 - 2.6.15 白鴿巢前地
- 2.7 簡單認識中國的文化遺產（介紹不少於 2 個文化遺產）

考核標準

- 1. 分組（3 人一組）製作一個澳門世界文化遺產報告（1200 字）60%
- 2. 一份 30 分鐘的筆試 40%

3. 三級章

讓學員認識世界的文化遺產，並能夠向其他初／中級組隊員介紹澳門的世遺情況

- 3.1 世界文化遺產的保育及認識
- 3.2 認識文化保育的重要性
- 3.3 認識世界各地對文化保育的工作
- 3.4 簡介世界文化遺產的保護法
- 3.5 認識各地世界文化遺產分類
- 3.6 認識五大洲的世界文化遺產（每洲介紹不少於 1 個文化遺產）
- 3.7 學習編寫活動方案及匯報技巧（適合初／中級組）
- 3.8 認識各樣的教學技巧
- 3.9 簡介組織一次初級組世界文化遺產活動的計劃

考核標準

以 2-3 人提交一個 45 分鐘的初／中級組關於澳門世遺的活動教案。

防止賭博章 Gambling Prevention Awareness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 1.1 認識澳門賭博業的發展歷史及現況
 - 1.2 了解賭博的成癮性
 - 1.3 初步了解博彩對賭徒及其家人之影響
 - 1.4 製作一張海報以宣傳有關防賭之訊息
2. 二級章
 - 2.1 認識博彩對澳門整體社會的影響
 - 2.2 認識政府或民間團體對防止賭博或戒賭服務（參觀）
 - 2.3 選擇下列其中一個方式製作報告：
 - 2.3.1 以問卷形式調查市民對澳門賭博的看法，並總結一份文字報告
 - 2.3.2 訪問從事有關防賭工作的人士，了解他們的工作及呈交一份心得報告（訪問內容需要錄音或錄影）
3. 三級章
 - 3.1 以防賭為題，製作一段短片或短劇以宣傳防賭訊息
 - 3.2 草擬一封題為推動預防賭博教育之建議書給政府、學校及家長

考核標準

1. 一級章 – 隊員以個人形式完成有關內容
2. 二級章 – 隊員可以個人或小組形式完成有關內容，導師可按隊員的實際情況決定。
3. 二級章 – 隊員以小組（2至3人）形式完成有關內容

注意事項

1. 建議導師於隊員考核期間如製作問卷或計劃訪問時給予適當的指導及協助。
2. 參考資料
 - 2.1 澳門社會工作局志毅軒
 - 2.2 澳門工業福音團契戒賭服務

禁毒章 Anti-Drug Education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 1.1 了解本地毒品問題(一)
 - 1.1.1 毒品問題的變化
- 1.2 使青少年人關注毒品問題與自身的關係
 - 1.2.1 青少年濫藥情況
 - 1.2.2 青少年濫藥問題
- 1.3 認識毒品(一)
 - 1.3.1 定義
 - 1.3.2 種類(一)
 - 1.3.3 各類毒品引致的不良後果(一)
- 1.4 參觀本地博物館了解相關歷史文化(例如澳門林則徐紀念館等)

2. 二級章

- 2.1 認識毒品(二)
 - 2.1.1 種類(二)
 - 2.1.2 各類毒品引致的不良後果(二)
- 2.2 了解澳門毒品問題(二)
 - 2.2.1 濫用傳統毒品及新型毒品的比較
- 2.3 吸毒的成因
 - 2.3.1 個人因素
 - 2.3.2 社會因素
- 2.4 本地推行的預防濫藥的策略
 - 2.4.1 減少傷害〈Harm Reduction〉理念
 - 2.4.2 了解本地前線工作的內容及服務
 - 2.4.3 了解本地毒品犯罪的法律後果

3. 三級章

- 3.1 在導師導督下，籌備不少於一節的小組或工作坊教學，並提交該課節的教學計劃書組織小組或工作坊（人數不少於三人），並用一級及二級章的內容為基礎，教授不少於 30 分鐘預防藥物濫用的小組或社區教育活動。

考核標準

1. 一級章
 - 1.1 製作一本相關題目的個案及剪報之報告書
 - 1.2 個人反思文章 300-500 字
2. 二級章
 - 2.1 口述總結 10-15 分鐘的報告
 - 2.2 個人反思文章 500-800 字
3. 三級章
 - 3.1 提交詳細的活動檢討報告，可以個人或小組形式進行（每組人數最多可達三位）
 - 3.2 檢討報告可選用用任何形式表達：如文字、投影、攝錄等
 - 3.3 個人反思文章 800-1000 字

注意事項

1. 報告書須在十星期內完成
2. 有關資料及訊息可參閱《青少年禁毒輔助教材》，此教材由『澳門特別行政局社會工作局防治藥物依賴廳』出版

射擊章 Shooting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 1.1 認識槍械歷史
- 1.2 認識不同槍械的結構
- 1.3 認識安全使用槍械的知識
- 1.4 認識射擊不同的項目
- 1.5 實用射擊技巧認識
- 1.6 障礙射擊技巧認識
- 1.7 軍事射擊技巧認識
- 1.8 野戰遊戲的技巧

2. 二級章

- 2.1 認識射擊運動的發展歷史
- 2.2 認識射擊競賽的槍械
- 2.3 認識射擊競賽的規則
- 2.4 基本射擊競賽訓練
- 2.5 手槍射擊技巧訓練
- 2.6 氣長槍(步槍)射擊技巧訓練
- 2.7 速射、跪射、近射的技巧訓練
- 2.8 野戰遊戲的戰略技巧

3. 三級章

- 3.1 在導師導督下提交一節 45 分鐘適合初級組金章隊員進行之射擊運動介紹活動之教案。
- 3.2 在導師導督下操作以上適合初級組金章隊員進行之射擊運動介紹活動。

考核標準

1. 一級章

- 1.1 進行一次約 30 分鐘的筆試認識槍械歷史、不同槍械的結構、安全使用槍械的知識及不同的射擊項目。
- 1.2 進行一次野戰遊戲實習活動

2. 二級章

- 2.1 進行一次約 30 分鐘的筆試認識射擊運動的發展歷史、認識射擊競賽的槍械及認識射擊競賽的規則。
- 2.2 進行一次野戰戰略實習活動

3. 三級章

- 3.1 提交及執行一節 45 分鐘適合初級組金章隊員進行之射擊運動介紹活動之教案。
- 3.2 提交一份 800 字-1000 字的教學反思。

公民教育章 Civics Badge



課程大綱

1. 認識祖國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 1.1 認識祖國的歷史文化、地理和公共行政
 - 1.2 認識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歷史文化、地理和公共行政
 - 1.3 認識中央政府與澳門特別行政區的關係
 - 1.4 認識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
 - 1.5 明瞭澳門特別行政區的行政、立法及司法制度，及其產生、組織、功能和職責
 - 1.6 認識澳門特別行政區組織架構
2. 認識社區
 - 2.1 認識何謂社區
 - 2.2 認識社區內可提供的設施
 - 2.3 認識社區組織可提供的支援和服務
 - 2.4 認識義務工作的定義、範疇和籌備方法
3. 認識公民的權利及義務
 - 3.1 認識公民的定義、權利和義務
 - 3.2 明瞭公民應有的態度和價值觀
 - 3.3 認識澳門民政總署公民教育的工作

考核標準

一級章

1. 筆試。

二級章

1. 撰寫一份專題報告，包括學習過程的易與難、解決困難的方法、學習的感想及分享；
2. 展出並介紹作業的心得及學習分享；
3. 形式可附加簡報(PowerPoint)、光碟等媒體協助匯報。

三級章

1. 教導公民教育一級章；
2. 協助隊員完成公民教育一級章。
3. 撰寫一份專題報告，包括教學過程的易與難、解決困難的方法、學習的感想及分享。

防火章 Fireman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 1.1 滅火
 - 1.1.1 意外急救方法
 - 1.1.2 用擔架救護傷者
- 1.2 緊急疏散
 - 1.2.1 疏散程序
- 1.3 基本滅火方法
 - 1.3.1 基本滅火的認識
 - 1.3.2 冷卻滅火法
 - 1.3.3 熄氧滅火法
 - 1.3.4 滅火時所面對的危險
 - 1.3.5 火焰及濃煙逃避法

2. 二級章

- 2.1 火的科學性質
 - 2.1.1 火的三角原理及特性
 - 2.1.2 滅火方法
 - 2.1.3 火的分類
- 2.2 滅火工具
 - 2.2.1 種類
 - 2.2.2 結構
 - 2.2.3 維修
 - 2.2.4 操作
- 2.3 火災發生時所採取的行動
- 2.4 基本救護方法
 - 2.4.1 救火員梯子
 - 2.4.2 繩結「雙套結 Clove Hitch、稱人結 Bowline、消防員椅結 Fireman's Chair Knot、雙稱人結 Bowline on the Bight」
 - 2.4.3 繩索運用：緣繩下降 Abseiling
 - 2.4.4 用濕布滅火方法
- 2.5 基本家庭防火方法
 - 2.5.1 家務管理
 - 2.5.2 提防燒煮時所面對的危險
 - 2.5.3 正確地應用電器
- 2.6 訪問澳門消防局博物館

3. 三級章

3.1 複習

- 3.1.1 基本火的科學知識
- 3.1.2 滅火方法
- 3.1.3 普遍的火災起因
- 3.1.4 火的分類

3.2 防火組織

- 3.2.1 組織結構
- 3.2.2 功能及任務
- 3.2.3 職級結構和職責

3.3 滅火工具

- 3.3.1 綜合性結構
- 3.3.2 破門的工具
- 3.3.3 救護裝備

3.4 水源

- 3.4.1 消防水龍頭
- 3.4.2 水池及其他

3.5 防火系統

- 3.5.1 警鈴系統
- 3.5.2 防火系統
- 3.5.3 緊急疏散出口
- 3.5.4 消防保護梯

3.6 逃離充滿濃煙及毒氣的建築物方法

考核標準

1. 理論部份以筆試形式考核
2. 理論課最少出席 80%
3. 必須要出席實習課，實習最少 6 小時

召募隊員章 Recruitment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隊員成功達到以下事項：

- 1.1 帶領一位非隊員或者於之前未加入任何分隊的新入。
- 1.2 從加入分隊的六個星期之中，所帶領的新隊員積極的出席或踴躍參與每星期的集隊或活動。
- 1.3 家長或監護人必須同意該成員的加入，並在召募新隊員表格中簽名。

2. 二級章

- 2.1 隊員已獲得一級章，並且達到以下事項：
- 2.2 再次帶領一位新人加入，從加入分隊的六個星期之中，所帶領的新隊員積極的出席或踴躍參與每星期的集隊或活動。
- 2.3 家長或監護人必須同意該成員的加入，並在召募新隊員表格中簽名。
- 2.4 所帶領的新隊員中，至少有一位完成目標章。

3. 三級章

- 3.1 隊員已獲得二級章，並且達到以下事項：
- 3.2 再次帶領兩位新人加入，從加入分隊的六個星期之中，所帶領的新隊員積極的出席或踴躍參與每星期的集隊或活動。
- 3.3 家長或監護人必須同意該成員的加入，並在召募新隊員表格中簽名。
- 3.4 所帶領的新隊員中，至少有一位完成一級基督教教育章。

考核標準

1. 隊長或導師在沒有任何異議下接受該新隊員的表現，帶領新隊員的隊員將獲完成此章。
2. 持續評估隊員表現。

社區服務章 Community Service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 1.1 服務時數：15 小時（參與 10 小時社區服務、5 小時總部服務）；
- 1.2 服務後總結報告。

2. 二級章

- 2.1 服務時數：20 小時（參與 15 小時社區服務、5 小時總部服務）；
- 2.2 參與其中一次義工服務的籌備工作；
- 2.3 服務後總結報告。

3. 三級章

- 3.1 服務時數：25 小時（參與 15 小時社區服務、10 小時總部服務）；
- 3.2 參與其中一次義工服務的籌備工作；
- 3.3 服務後總結報告；
- 3.4 協助兩名正考核二級社區服務章的隊員籌備及完成專章。

考核標準

1. 撰寫一份專題報告，包括學習過程的易與難、解決困難的方法、學習的感想及心得分享；
2. 展出並介紹作業的心得及學習分享；
3. 形式可附加簡報（PowerPoint）、光碟等媒體協助匯報。

注意事項

1. 活動籌備時間不計算在內。

龍舟章 Dragon Boatman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 1.1 龍舟熱身運動的重要性；
 - 1.2 龍舟運動的水上知識；
 - 1.3 握槳的正確方法
 - 1.4 正確的坐姿
 - 1.5 參與龍舟活動或比賽 1 天 (7 小時) 或累積不少於於 8 小時實習
2. 二級章
 - 2.1 龍舟運動的歷史與發展
 - 2.2 龍舟的裝備和各部份名稱
 - 2.3 龍舟的類別和製造材料
 - 2.4 如何每一槳的四步驟 (準備 - 入水 - 划水 - 起水)
 - 2.5 前槳，後槳，橫槳，急停技術的掌握
 - 2.7 認識覆舟後的處理方法
 - 2.8 參與龍舟活動或比賽 2 天 (14 小時) 或累積不少於於 16 小時實習
3. 三級章
 - 3.1 完全掌握在一級章及二級章內的技術；
 - 3.2 舵手技術的掌握；
 - 3.3 參與龍舟活動或比賽 3 天 (21 小時) 或累積不少於於 24 小時實習。
 - 3.4 參與一個正式的龍舟比賽。

考核標準

1. 理論部份以筆試形式考核
2. 理論課最少出席 80%
3. 必須要出席實習課，完成相關部份。

敬拜章 Worship Badge



課程大綱

1. 一級章

1.1 經常出席佈道及敬拜事工，隊員而經過以下審核後，可獲取此獎章。

1.1.1 完成一級基督教教育章；

1.1.2 對帶領敬拜的原則有基本認識；

1.1.3 明瞭佈道及敬拜的理念；

1.1.4 藉著實踐的機會在教會或社區中進行不少過八小時的服務。

2. 二級章

2.1 凡隊員已獲得一級章後，並經常出席佈道及敬拜事工，隊員而經審核能符合以下之要求者，可獲取此章。

2.1.1 完成二級基督教教育章；

2.1.2 明瞭領唱者的帶領技巧；

2.1.3 在音樂上傳統與現代詩歌演繹的掌握和處理流程；

2.1.4 藉著實踐的機會在教會或社區中進行不少過十六小時的服務。

3. 三級章

3.1 凡隊員已獲得二級章後，並經常出席佈道及敬拜事工，隊員而經審核能符合以下之要求者，可獲取此章。

3.1.1 完成三級基督教教育章；

3.1.2 領導和溝通技巧；

3.1.3 編寫敬拜流程；

3.1.4 在教會或社區中主領推行一項實際之服務計劃。

考核標準

1. 以隊員的參與程度、積極性及出席率為主要的評核標準，在學習中間加一些簡單的測驗，在最後可以有考驗。

隊員肩索（白色）Lanyard

當隊員取得以下資格及考獲以下專章後，便可佩戴肩索（白色）在制服左肩上。

- 中級組年資滿二年；
- 步操章一級；
- 基督教教育章一級；
- 在 A、B、C 及 D 組中至少合共獲得六個專章，而在每個組別中要獲得任何級別一個專章或以上，並當中不包括步操章及基督教教育章。

小隊長訓練章 NCO's Training Badge



課程大綱

「小隊長基礎訓練 BNCO」

隊員完成目標章及獲取至少三項專章，並且完成小隊長基礎訓練課程，取獲合格成績後，頒授小隊長訓練證書。內容如下：

- | | |
|---------------|-------------------|
| 1. 少年軍知識 | 4. 基督教教育 |
| 1.1 少年軍歷史與宗旨 | 4.1 基督徒生活課題 |
| 1.2 分隊組織 | 5. 個人成長及發展 |
| 1.3 本地分隊 | 5.1 個人訓練 |
| 2. 領袖才能 | 5.2 個人見識及理解 |
| 2.1 小隊長的素質 | 6. 步操 |
| 2.2 小隊長的任務與責任 | 6.1 定義及步操理論（步操手冊） |
| 2.3 小隊長會議 | |
| 3. 實踐技能 | |
| 3.1 領唱 | |
| 3.2 帶領遊戲 | |
| 3.3 溝通 | |

「小隊長進深訓練 ANCO」

隊員晉升成為小隊長（NCO），並且完成小隊長進深訓練課程，取獲合格成績後，頒授小隊長訓練章。內容如下：

- | | |
|--------------|----------------|
| 1. 少年軍知識 | 4. 基督教教育 |
| 1.1 少年軍方法 | 4.1 基督徒領袖課題 |
| 1.2 少年軍組織與架構 | 5. 個人成長及發展 |
| 1.3 國際少年軍 | 5.1 時間管理 |
| 2. 領袖才能 | 5.2 品格教育 |
| 2.1 領袖原則 | 6. 步操 |
| 2.2 小隊管理 | 6.1 教導方法（步操手冊） |
| 2.3 瞭解年少的隊員 | 6.2 口令（步操手冊） |
| 3. 實踐技能 | |
| 3.1 帶領體能訓練 | |
| 3.2 策劃及財政預算案 | |
| 3.3 傳授技術 | |
| 3.4 總部委員會工作 | |
| 3.5 有效的溝通 | |

會長章 President Badge



申請資格

1. 申請者必須現役中級組成員，並由分隊隊長推薦。
2. 申請者須考獲：
 - 2.1 小隊長基礎訓練 BNCO
 - 2.2 二級基督教教育章
 - 2.3 二級步操章
 - 2.4 至少獲得 6 個專章，每個組別中獲得一個專章，並且最基本有 4 個二級章和 2 個三級章。
3. 在基督少年軍之外，參與至少 30 小時的具體事奉。

組別 A	藝術章、工藝章、興趣章、國際知識章、通訊章、世遺章、樂員章、軍號章、風笛章、軍鼓章、公民教育章
組別 B	露營章、獨木舟章、海員章、自然章、遠足章
組別 C	急救章、防火章、拯溺章、安全章、召募新隊員章、社區服務章、禁毒章、防止賭博章、敬拜章
組別 D	田徑章、游泳章、運動員章、體能章、龍舟章、射擊章

注意事項

所有會長章之申請必須於每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至總部，以便安排在該年大會操中頒發。

創辦人章 Founder's Badge



投考資格

1. 投考人在呈交報名表格時，必須符合下列要求：
 - 1.1 現役中級組成員或高級上士；及
 - 1.2 持有會長章
2. 表現出對分隊忠誠，接納及適當的領袖等級，並且對分隊的責任感。
3. 表現出對澳門和國際少年軍的知識和認識
4. 分隊隊長必須完成一份有關投考人的工作和他在分隊中進展的報告，並且推薦他申請創辦人章
5. 一般申請流程：
填寫「創辦人章申請表格」交回總部 → 由執行委員會接納申請，並擬定申請人完成創辦人章的規範 → 申請人在指定日期前提交擬定進行創辦人章計劃書 → 接納申請人的創辦人章計劃書 → 安排導師跟進及指導 → 申請人提交各完成報告
6. 執行一項計劃／任務 或 完成指定訓練及活動（包括：總部服務、所屬分隊之內部服務、教會事工服務、社區服務等），有關的類別將由執行委員會的主席決定
7. 經過面試小組的認同、批准和執行委員會的確認，將頒發創辦人章於投考人
8. 符合創辦人章的資格，申請表格連同隊長的完整報告，須呈上執行委員會審批。

注意事項

9. 所有投考人完成創辦人章之申請，便會安排在該年大會操中頒發。